

##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### 二届三次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二届三次董事会于2018年10月1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公司于2018年10月9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董事、监事、高管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；本次会议应签字董事9人，实签字董事9人。本次董事会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《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；

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/>）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同日披露的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(二) 《关于调整公司 2018 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》。

根据公司 2018 年半年度、第三季度经营数据和实际经营情况，  
经对 2018 年全年经营情况进行分析、预测，公司董事会同意调整公  
司 2018 年度经营计划相关指标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八年十月十九日